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U'ER LANCIANG ANCIENT TEA CO., LTD.

##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度」、「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預期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度將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60.0百萬元至370.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度」)的收入人民幣527.3百萬元減少約30%至32%；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96.5百萬元至120.0百萬元，而二零二三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80.1百萬元。

董事會認為，上述變化主要原因包括：(i)本集團收入下滑，而有關費用及支出未獲適時調整及優化；(ii)結合報告期的財務表現及有關市場環境，秉持謹慎性原則，本集團根據企業會計準則及會計政策增加有關資產及信用的減值撥備，且考慮不對附屬公司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在收入方面，由於終端消費復甦緩慢導致線下實體門店經營困難，本集團以線下渠道為主要銷售收入來源的情況深受市場環境影響；此外，線上電商和直播帶貨的快速發展對線下實體門店的經營衝擊較大，為平衡線上和線下的綜合發展，報告期內本集團於線上渠道投入了大量的資源，二零二四年度線上推廣及服務費用較去年同期增長超過50%，但由於缺乏對線上和線下產品的分類規劃及價格管控，線上渠道未獲得大幅銷售增長的同時亦進一步衝擊了線下門店的經營。報告期內，本集團充分利用品牌優勢和供應鏈能力，在KA渠道實現銷售收入同比增長超150%，且原料茶業務亦實現了重大突破，但仍無法抵禦整體市場復甦緩慢、線上銷售衝擊所帶來的影響，最終導致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度收入同比減少約30%至32%。而在費用方面，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品牌營銷等銷售活動上仍維持較大投入，營銷推廣及業務樣品方面的投入同比增長超過15%，但有關投入並未獲得理想的收益回報。

結合二零二四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有關市場環境，根據企業會計準則及有關會計政策，秉持審慎性原則，本集團預計增加對有關資產及信用的減值撥備，這當中包括由於終端消費復甦緩慢引致的本集團應收賬款回收放緩使得本集團增加了對應收款項的壞賬減值計提；同時，如不對附屬公司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將導致無法抵扣所得稅費用，上述減值撥備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不予確認(如落實)等有關事項預計對本集團業績影響約為人民幣47.0百萬元至67.0百萬元。本集團謹此說明，有關減值撥備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不予以確認均為非現金流性質的會計項目，不代表直接的現金流出，二零二四年度有關減值撥備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財務處理將結合本集團的實際狀況，在有關會計準則及會計政策的指導下進行確認。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告所載內容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且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

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度的業績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底公佈，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提供的資料。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杜春嶧女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杜春嶧女士、張慕衡先生、石一景女士、付剛先生及劉佳杰先生；(ii)非執行董事周信忠先生及王娟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瑋女士、謝曉堯博士、湯章亮先生及楊克泉博士組成。